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原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當中載有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霄雲路36號國航大廈29樓第一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提請股東審議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將於按原訂計劃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普通決議案(除原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外)：

#### 普通決議案：

5.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內核數師和內部控制審計師，及授權本公司管理層確定彼等二零一六年度酬金；
6. 審議及批准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股東收益的填補措施。

原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編號為5和6的特別決議案將被重新編號，分別為編號7和8的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蔡劍江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附註：

- (1) 本通告隨附一份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及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有關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資格、委任代表、註冊登記手續、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原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3) 有關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時間和地點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出席通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蔡劍江先生、王銀香女士、曹建雄先生、馮剛先生、John Robert Slosar(史樂山)先生、邵世昌先生、宋志勇先生、潘曉江先生\*、杜志強先生\*、許漢忠先生\*及李大進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